

Date of Sermon: 2013年 七月28日

大人基督徒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希伯來書5:12-6:3節：「¹²看你們學習的工夫，本該作師傅，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，並且成了那必須喫奶，不能喫乾糧的人。¹³凡只能喫奶的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，因為他是嬰孩；¹⁴惟獨長大成人的纔能喫乾糧；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所以，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，不必再立根基，就如那懊悔死行，信靠上帝、²各樣洗禮、按手之禮、死人復活，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。³上帝若許我們，我們必如此行。」

上次(7/7)回顧

基督不說話則已，一說話，句句皆讓人豎起耳，仔細聆聽；並且，聽還不夠，還要思想之。基督的話另一個特質就是，他的話是給所有基督徒聽的；每一屬他的基督徒都同等領受他的命令，不分男女，貧富，貴賤等，其中或有知的深淺，但一定要知，一定要行。上回所講之「當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哭」就是一例。

基督一方面說，當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哭，但另一方面卻說，沒有兒女的是有福的。這沒有兒女的卻有兒女，到底是什麼意思？這兒女不是十月懷胎而生，而是從福音生的兒女，而這是所有基督徒可以有的。蒙福音而生者必有雙重經歷，一是必有福音生下他的經歷（即為自己哭），另一是藉福音生下他人（即為自己的兒女哭）。

基督徒的經歷有為自己哭，亦有為自己因福音生的兒女哭，這兩者缺一不可。有哭就表示有實際經歷，故這經歷有就有，沒有就沒有，無法引用他人，也不可能假裝。這經歷是基督徒真實的一面，故世上至少會有一個人見證你這經歷，尤其是為自己的兒女哭這部份。因此，每個基督徒都必須真確地認識基督十架對他個人的意義。教會常關注的是人數的多寡，但我們須關心的則是基督徒拒絕基督和他十架的道。當你看到基督徒這樣行，你的心豈不哭泣？

當為大人

基督徒當有這樣經歷的必須，亦寫在希伯來書第五章與第六章前三節。希伯來書第五章尾講到基督徒必須從嬰孩成長至大人，嬰孩不可能有兒女，只有大人才可。大人與嬰孩的不同在於前者能喫乾糧，心竅習練得通達，以及分辨好歹等（第14節），而後者卻沒有這等能力。希伯來書的作者在此說到，時間本是嬰孩的資產，但他卻失望地說，「看你們學習的工夫，本該作師傅」，亦即時間資產在他們身上的效果有限，以致他們學了聖言那麼久，卻還在喫奶，不能吃乾糧。

請注意，這裏所謂嬰孩基督徒不是指剛受洗的，而是指本該作師傅，卻未做師傅的基督徒。那麼，為什麼這些本該作師傅的卻還是嬰孩基督徒？其中原因就寫在希伯來書6:1-3節。請大家留心這段聖經寫的幾個字詞，如懊悔死行，信靠上帝，洗禮，按手之禮，死人復活，永遠審判等，這些居然被歸類為基督道理的開端。這些字詞實在不需多加解釋，因個個基督徒皆知，但若要解釋之，每一個字詞皆可寫出洋洋灑灑的文章來。在我們心裏認為，可講論與解釋這些神學詞句，或以

之為講章的基督徒，靈命應是成人了，所以我們認為牧師，傳道，訓練者，主日學老師等，當是我們屬靈的引導者。但是，希伯來書第五章卻說，僅知這些的基督徒，無論他的身份為何，不過是個嬰孩基督徒。

嬰孩基督徒

這樣的道理令我們驚奇與震撼，大大地與我們的認知不同。但，我們若仔細觀察靈恩派教會，事實就是如此，其中不乏教授級的主日學老師，他們可以運用自己的智力，解說這些基督的道理，但是他們就是如嬰孩般，不能分辨好歹，一輩子無知地與靈恩運動者同行。

他們為什麼會這樣？希伯來書第五章前半段給了我們這問題的答案。原來，嬰孩基督徒只知這些道理，卻不知基督之為大祭司的意義，不以大祭司基督為典範。基督徒雖可詳加解釋希伯來書6:1-2節這些字詞的道理，但若沒有與基督同樣之祭司的心，他們就無法產生出「體諒愚蒙和失迷的人」的生命，也就不可能有為自己的兒女哭的性情。然，大人基督徒不同，他們的特質乃是有如祭司般「體諒」的心，

我曾聽聞有一位牧師受聘時就明說，他只負責講道，不負責牧養；這位牧師雖熟稔聖經，聲名在外，但只不過是嬰孩基督徒而已。所以，站講台的基督徒(包括牧師，傳道，平信徒等)當除去心中那莫名的驕傲；而那些作妻子的不得以丈夫站講台為傲，反倒要提醒丈夫當講基督十架。牧者要有神學素養，更須有祭司般「體諒」的心。

大人基督徒方能行祭司，先知與君王的職份

現在我們知道誰是大人了，就是些以基督十架為中心來講論這些基督道理的人。唯有這樣的人才能履行祭司，先知與君王的職份，而兼具這三職份的人才是大人基督徒。我們皆知保羅說的這句話：「你們要追求愛，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其中更要羨慕的，是作**先知講道**。」(林前14:1)(注意紅字)請注意，我們不可只讀這一節就切慕先知講道，而不去理會保羅說這話的目的。當時的哥林多教會受方言講道的困擾，不知到底該如何行。保羅明確寫出先知的定義，即他們乃是將上帝的道講得清楚明白的人。保羅進而責備那些以方言服事的人，因為在場的人聽不懂他們在講什麼。

保羅在第14章強調先知講道的重要性之後，立即在第15章題說基督祭司的工作，他的死裏復活。可見，先知講道者還必須具有祭司功能，這樣他的講道功能才可適當的發揮。知此，我們便明白為什麼有些牧師的講道總是在那幾件事打轉，十年前聽之與十年後聽之，沒有什麼不同。他們枯竭的原因就是缺乏祭司功能，不知十架的能力。有先知功能，卻無祭司功能，他的講章是死的。

我們又見，沒有祭司心腸的牧師常顛倒聖經立場，將次要的變為主要的，且只選簡單的題目講。希伯來書作者用一節經文就定了這些牧師的罪，他說：「論到(祭司)麥基洗德，我們有好些話，並且難以解明，因為你們聽不進去。」(來5:11)有祭司心腸者，他的耳才聽得進有關祭司的事，沒有祭司心腸者，則聽不進。遺憾地是，這樣的牧師也因此就失去君王般帶領信徒的功能。

大人基督徒才可引導人

聽於此，若問各位，作大人基督徒好，還是作嬰孩基督徒好？沒有基督徒會說作嬰孩基督徒好。那我再一個尖銳的問題，各位認為基督徒是容易被牧養的羊嗎？二問，各位認為基督徒是清楚知道屬靈生命當發展的方向的人，還是如希伯來書5:2節所說，常處在「愚蒙和失迷」狀態中的人？看看有上帝和聖經的猶太人怎樣對待耶穌，基督徒就是那樣對待耶穌。基督徒這麼硬頸固執，不受管教，既難牧養，又處在愚蒙和失迷狀態中，若你看基督徒這樣，你還願意作大人基督徒，面對這樣的基督徒，解決他們生命的難題嗎？

大人基督徒才可與主同作王

請問各位，主耶穌基督要誰與他同管萬有？大人基督徒，還是嬰孩基督徒？與基督同作王的必是大人基督徒，聽於此，我們那不想當大人基督徒的心頓時回轉。

希伯來書六章4-8節的可佈

在此，我要順便提醒一事，由於希伯來書第六章4-8節聖經讀起來令人心悸，尤其是第六節的「**若是離棄道理，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因為他們把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明明的羞辱他。**」多數講這段聖經的人者為了舒緩其中張力，而說這是寫給希伯來人聽的，或說是給未得救的基督徒聽的。但從基督的「**當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哭**」的命令語來看，這段聖經就是寫給在教會裏的人聽的，尤其是新約以後的教會，因為其中詞語只有處在末世的基督徒才有感受。

作者寫這段聖經地用意無他，就是要每個基督徒都長成有大人樣，不可離棄基督十架道理。第六節已經寫得如此清楚，而我們還故意離棄基督十架道理，不去傳講之，我們就不能從新懊悔。這就是今日教會的寫照，當教會不傳講基督十架，她也就再也不能傳講基督十架。

最後我須再次強調，每位基督徒當有大人樣，長成之道就是要明白基督為大祭司的意義，傳講聖言(聖經)時，當清楚講明解釋基督十架。